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供說明用途，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證券的邀請或要約。本公告亦不構成在美國招攬購買證券的建議或其組成部分。本公告所述證券並無亦不會根據1933年美國聯邦證券法（「證券法」）或向美國任何州或其他任何司法權區的任何證券監管機構登記而除非已根據證券法的登記規定取得相關豁免，否則本公告所述證券不得在美國境內發售或出售（定義見證券法項下S規例）或（如適用）於美國交付。本公告所述證券不會於美國公開發售。

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的通告

Huarong Finance 2019 Co., Ltd.

（在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作為「發行人」）

根據5,900,000,000美元中期票據計劃

（「該計劃」）的

250,000,000美元次級擔保永續證券

（股份代號：40405）

（「證券」）

由中國華融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在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作為「擔保人」）

無條件及不可撤回地提供擔保

連同



中國華融

CHINA HUARONG

中國華融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Huarong Asset Management Co., Lt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799）

（作為「本公司」）

提供維持良好契據及股權購買、投資及流動性支持承諾契據之利益

聯席全球協調人、聯席牽頭經辦人及聯席賬簿管理人

澳新銀行	中國銀行	交通銀行	中國民生銀行股份 有限公司香港分行	星展銀行 有限公司
高盛(亞洲) 有限責任公司	國泰君安國際	華融金控	瑞穗證券	渣打銀行

聯席牽頭經辦人及聯席賬簿管理人

農銀國際	建銀國際	中信銀行(國際)	中國光大銀行 香港分行	中金公司
中信建投國際	花旗	招銀國際	招商永隆銀行 有限公司	
民銀資本	工銀亞洲	興業銀行股份 有限公司香港分行	美銀證券	
南洋商業銀行	上海浦東發展銀行 香港分行	浦銀國際	中泰國際	

發行人已向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申請批准僅向專業投資者(如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37章節以及香港證券及期貨條例(571章節)所定義)以債務形式發行,從2020年9月30日(包括)至2025年9月30日(不包括)期間內以每年4.250%為初始派發率,誠如日期為2020年9月24日與該計劃相關的發售通函及日期為2020年9月24日的補充發售通函所述的證券上市及買賣。根據該計劃發行的證券上市及買賣的批准預期將於2020年10月5日開始生效。

中國,北京
2020年9月30日

於本公告日期,發行人董事為甘芬女士及王琦女士。

於本公告日期,擔保人董事為楊潤貴先生、徐曉武先生、朱偉強先生及王君來先生。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王占峰先生及李欣女士;非執行董事趙江平女士、鄭江平先生及周朗朗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謝孝衍先生、劉駿民先生、邵景春先生及朱寧先生。